

长子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办温馨提示

当前，国内出现多点散发疫情，感染者大多有跨地区旅游活动，防控形势严峻复杂。为严格落实“外防输入，内防反弹”的防控策略，有效控制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，长子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办温馨提示：**一**、坚持非必要不出省，不前往高、中风险地区。如确需前往，务必做好个人防护，返县后立即向单位、村（社区）报告，并落实核酸检测、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。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要严格落实员工请销假报备制度，督促员工自觉遵守疫情防控规定。**二**、有省外旅居史人员在返（抵）县后，要主动进行核酸检测，并进行14天自我健康监测，如果出现发热等身体不适症状，及时到医院就诊。健康监测期满时再做1次核酸检测，其间非必要不外出，不得参加聚集性活动。**三**、有高、中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人员，在机场、火车站等第一落点要进行检疫信息登记，并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无法提供的，要在机场、火车站等第一落点的核酸检测点进行采样检测。**四**、14天内有高、中风险地区及所在地市其他低风险区旅居史的返（抵）县人员，要主动向属地村（社区）和单位报告，分别实施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、14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、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，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，一律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14天内有报告本土阳性病例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地市旅居史的返（抵）县人员，实施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，在调整风险等级后按相应风险等级落实管控措施。村（社区）要持续做好14天内有上述地区返（抵）县人员摸排管控，督促居家隔离医学观察人员自觉遵守疫情防控规定。**五**、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的人

员，在进入景区、景点、博物馆等文化旅游场所和宾馆、酒店、民宿等住宿场所时必须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工作人员要严格查验健康码、行程码，对 14 天内有省外旅居史的人员，要查验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六、农贸（集贸）市场、商场超市、影剧院、体育场馆、图书馆、美术馆、娱乐健身场所等重点场所要严格落实测温验码、戴口罩、定期消毒等常态化防控措施，并安排专人进行引导分流，督促进入人员做好个人防护，保持“一米线”社交距离。室内重点场馆要落实分时预约制，接待人数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 75%。

七、机场、车站等交通场站，出租车、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，要严格落实工作人员和司乘人员每日健康监测制度，上岗期间规范防护，督促旅客进出公共交通场站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佩戴口罩、出示健康码、行程码。

八、各类活动、会议按照“非必要、不举办”的原则严格控制，必须举办的，活动参与人数超过 100 人，须提前申报，经属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意方可举办。同时，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、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制定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，做到信息必验、身份必录、体温必测、消毒必做、突发必处，严防因人员聚集造成疫情输入和传播。

九、倡导婚事缓办、丧事简办，不大操大办，减少人员聚集。确需举办的须向当地村委（社区居委）提前报备，按有关要求落实好防控措施。

十、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等新冠肺炎可疑症状时，要做好个人防护，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尽快到就近的发热门诊就诊。未规范开设发热门诊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，一律不得诊治新冠肺炎可疑症状患者，对预检发现的相关症状患者规范进行信息登记报告，引导至发热门诊就诊。各零售药店要严格执行退热类、抗病毒类、抗菌类药品登

记销售制度，发现购药人员体温、健康码、行程码异常的，要立即报告属地疫情防控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。**十一**、请全县广大居民充分认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复杂性及不确定性，加强个人防护，规范佩戴口罩，勤洗手，少聚集，遵守咳嗽礼仪，保持“一米线”社交距离，全程接种疫苗。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要督促员工尽快完成疫苗接种，努力做到应种尽种、应种必种，加快构筑全人群免疫屏障。

长子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10月24日